

第十八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2025 年—2027 年度《学苑创造》《广西教育》印刷服务采购（项目编号：GXZC2025-G3-003830-CGZX）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—2027 年度《学苑创造》印刷服务采购，属于工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地质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8121.6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206.9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2025 年—2027 年度《广西教育》印刷服务采购，属于工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地质印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8121.6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206.9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地质印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9 日